长治市上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关于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1年度，为贯彻落实省、市、区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有关要求，我局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的总目标，根据《山西省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的规定》和《法治上党建设规划（2021-2025年）》文件精神，结合退役军人工作实际，现将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上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于2019年3月正式挂牌成立，现有15名工作人员，下设一个二级机构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办公室、优抚股、安置股、思政权益和就业创业4个股室。主要负责拟定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等相关文件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二、法治工作完成情况

（一）加强领导，压实责任

我局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召开专题会议研究，确保法治工作有人抓，有人管，责任明确，工作落实。制定了法治工作计划，并专门召开全局法治工作会议，安排部署2021年度法治工作任务，做到有部署、有检查、有总结，全年召开专题研究法治会议6次，形成了法治工作“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股室协同抓，全局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

（二）强化宣传，营造氛围

以各乡镇、街道、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为依托，建立全覆盖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机构，为广大退役军人提供政策法规咨询，切实维护好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同时，以双拥共建为载体，在春节、“七五”普法、八一、12.4宪法宣传日等重要节日，广泛宣传《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涉军法规政策，并发放宣传手册。2021年10月14日下午，我局于幸福广场开展了纪念《退役军人保障法》颁布实施一周年普法宣讲暨主题签名活动，不断把宣传贯彻工作推向深入，扩大社会知晓率，营造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1. 依法行政，务求实效

**1.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对涉及重要工作实施方案、工作规划、党的组织建设和干部考核、录用任免及奖惩等重要事宜，严格执行集体审议规范性文件及重大具体行政行为的决策程序，做到依法行政工作有章可循、按章办事、规范操作。

**2.强化对行政权力制约、监督**。一是接受社会监督。完善了群众举报投诉制度，并向社会公开了举报投诉电话及网址，信访按期办结率100%。二是及时更新工作动态。对退役军人工作的新动向及时向社会和公众公布，2021年度主动公开发布各类信息，确保了信息公开按规定程序及时公开。

**3.聘请法律顾问，切实做好权益保障工作。**聘请专职律师作为法律顾问，参与规范性文件及行政合同的审查工作，保障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增强行政措施的可操作性。

（四）持续学习，夯实理论根基

**1.建立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我局根据年度任务安排，制定了学法工作计划，明确了具体的学习内容和学习时间，促进全局干部职工依法履行职责，真正做到学法、懂法、守法。同时，结合退役军人工作政策性强的特点，组织全局人员集中学习与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强化全局上下的政策法规意识，提高依法办事的能力素质。

**2.认真学习法治文件精神。**做好贯彻落实省、市退役军人工作会议精神，并认真学习党章党规。在此基础上，结合我区退役军人法治建设形势，部署了新形势下加强退役军人法治建设的任务，进一步提升了法治工作水平。

**3.加强相关业务培训。**结合退役军人各项工作的实际情况，先后多次组织业务股室人员参加部分退役士兵社保补缴政策法规知识培训等一系列业务培训。通过综合法律培训及有关业务培训，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干部职工进一步熟悉了相关政策规定，提高了业务工作能力和依法行政水平。

（五）严格政策落实，切实做好权益保障工作

**1.推进就业创业工作。**积极与唯美诺就业创业培训基地联系，开展退役士兵技能培训67人，本年度适应性培训人数为74人，参训率达100%，宣传学历提升政策，做好高职扩招身份认定工作，截至目前，有80余人参加高职扩招。

**2.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抚资金。**落实各项优抚政策，完成年度提标工作，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优待抚恤补助资金。

**3.扎实做好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我局圆满完成年度转业士官安置工作任务，安置率100%。

**4.完成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补缴工作。**2021年度，申请受理符合规定人员全部完成补缴工作，办结率达100%，目前资金清算已全部完成。

**5.落实区级零散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工作。**摸清我区烈士纪念设施基本情况，目前我区共有零散烈士纪念设施113处，已被区文旅局登记为革命文物旧址的有36处。同时为解决我区没有区级烈士陵园现状，争取上级资金600余万，规划建设区级零散烈士纪念设施。

三、党政“一把手”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

认真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有关规定，主要领导带头深入学习各项法律法规，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坚持依法依规研究解决本单位各相关问题，推动全局工作法治化运行。

（二）学法普法，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水平

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将法律法规知识学习纳入年度计划重要内容，党组书记、局长带头“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带领班子成员子和全局职工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理论，学习《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知识和业务知识，立志锻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求真、务实、创新的干部队伍。

（三）完善依法行政体系和机制，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在日常工作中，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规范执行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在信访维稳工作中，强化依法行政、依法依规处置理念，得到群众的认可。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年上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因由于部门组建时间短等原因，仍存在以下几点不足：一是在履行行政职能上，还有待进一步提升行政办事效率；二是行政决策机制及制度建设仍需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三是行政执法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主要原因是行政执法培训力度不够，执法人员缺少系统的行政法规培训，依法行政水平不高，对政策的把握能力不强。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抓基础建设，努力提升实现依法治理工作。结合实际，认真抓好法治政府年度实施计划的落实，不断完善网络建设，拓宽工作方法。加强工作调研力量，抓好普法典型的宣传示范作用，坚持以点带面，全面提升普法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持续落实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制度。以党建为引领，管好阵地、带好队伍，全面建设“退役军人之家”，打造“枫桥式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进一步健全规章制度，理清职责界限，细化任务清单，制定工作规范，优化工作流程，摸清底子、摸排矛盾隐患，坚持依法依规处置、依法行政，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三)进一步做好普法宣传，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营造良好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氛围，更加注重在实际工作中依法行政。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守法、用法，全局上下进一步增强法律意识，树立法治观念，努力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水平，健全完善退役军人事务局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工作机制，严格落实权力清单制度。大力宣传《烈士褒扬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深入开展退役军人普法教育活动。

长治市上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3月10日